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蔚平
電話：06-2991111分機8325
傳真：06-2982639
電子信箱：njcwp@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405639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563957A00_ATTCH1.odt)

主旨：檢送本市「114年表揚校園推展本土語文傑出個人貢獻
獎、本土語沉浸式教學獎勵暨教師取得本土語文第二專長
加註及優秀表現獎勵實施計畫」，請踴躍推薦所屬人員參
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3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
- 二、旨揭活動表揚對象為實際從事本土語文推展之學校教職員工或教支人員等。
- 三、凡有下列事蹟者，均得由學校予以推薦表揚：
 - (一)從事本土語文創作、展演、傳播或推廣，足以振奮人心。
 - (二)從事本土語文復育、調查、研究或出版，有具體成效，足資表彰。
 - (三)捐資成立或充實有關本土語文之圖書館、博物館或其他文教設施，影響深遠。
 - (四)對推展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或教師取得本土語文第二專



長加註具優秀表現之個人（含校長、主任、教師或教支人員等）。

四、本活動採推薦方式辦理，其相關推薦資訊及表件，請參閱附件。

五、請有意推薦之學校於114年6月27日前（以郵戳為憑），將相關表件寄交東區復興國小陳志昇主任收（收件地址：701臺南市東區復興里11鄰裕文路60號，聯絡電話：06-3310430分機811），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不予受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